## 上海证券交易所文件

上证上审〔2024〕130号

## 关于终止对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审核 的决定

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于2023年6月30日依法 受理了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并按 照规定进行了审核。

日前,你公司和保荐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分别向本所提交了《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和《第一创业 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撤回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申 请撤回申请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三条的有关规定,本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审核。



主题词: 主板 终止 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年06月07日印发